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一）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301.26 万元，同比增长 8.00%；营业利润 12,875.58 万元，同比下降 2.40%；利润总额 12,860.67 万元，同比下降 2.1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97.36 万元，同比下降 2.01%；2019 年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 8,085.49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增加 130.63 万元。

（二）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光伏和半导体等电子材料行业，两项业务合计占营业收入占比达到了 77.75%，其中光伏行业占比 50.72%，同比增长 23.87%，半导体等电子材料占比 27.03%，同比下降 25.03%，主要是 2019 年内在该行业销售的下降，来自科研院所的营业收入有大幅度提高，营业收入由 2018 年的 759.92 万元增加到 2019 年的 2,267.60 万元，同比增长 198.40%，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内在科研院所业务的拓展，来自冶金玻纤及其他行业的有较大提高，营业收入由 2018 年的 6,081.40 万元增加到 7,555.85 万元，同比增长 24.25%。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了公司治理机构在重大事项上的决策职能，会议讨论了如下议案并做出决议：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审 议 议 案
2019-3-1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9 年公司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8 年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1、关于报出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19 年对外捐赠的议案
		13、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14、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5-1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6-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2019-7-3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报出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9-8-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9-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9-10-2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报出审阅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对公司经营、战略、财务、薪酬管理等方面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审查内控制度，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协调与会计师事务所关系等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对财务决算、聘请审计机构、公司定期报告报送、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2019 年审计计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2、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战略委员会，对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要求，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以及绩效考核等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4、提名委员会

因报告期内未涉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项，公司报告期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三、2020 年主要工作计划

2019 年，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的营业收入提升，净利润稳定在 1 亿元以上，一些新的行业有所突破。进入 2020 年后，公司生产经营仍然面临很大的考验，尤其是 2020 年 1 月开始新冠肺炎病毒疫情影响，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2020 年是公司上市的元年，能否保持经营业绩的稳定，为长期投资公司的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是摆在公司管理层面前的一个严峻考验。业绩的稳定，一方面需要公司在已成熟的行业保持订单的稳

定，另一方面仍需不断去开拓新的行业，实现公司可持续性发展。董事会围绕这个目标，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坚持既定的公司战略，持续稳定成熟行业的业绩和优势，在原有几个新行业实现突破的基础上继续加强新产品领域的开拓，并形成规模化销售，中长期进入更多国家支持的新能源、新材料、新兴产业领域，实现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二）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加强内外部业务培训，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各类培训；组织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负责人、主要业务人员参加上市公司相关制度的培训。通过内部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来提高上市公司管理意识，规范上市公司运作。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